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 余明錦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1256

傳真: 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:avisoyu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體字第1103070902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逐步解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,簡稱新冠肺炎)疫情防疫措施,本市市立中小學戶外場地自110年8月 10日起至8月15日止延長開放,請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7月22日北市教體字第1103066056號函續辦。
- 二、中小學戶外場地自110年8月10日起至8月15日止,每週二至 週日開放,每週一學校進行環境清消,暫停開放。學校依 其他法令委託營運管理之校園場地仍暫停開放營運,並視 疫情滾動式修正。
- 三、請貴校於校園場地開放前召開防疫小組會議,確認單一出 入口動線及戶外場地容留人數上限;戶外場地容留人數以 同一時段最適承載量75%為上限,並暫停團體租借預約,應 落實QR Code實聯制、出入口動線管制,並張貼標示禁止進 入區域及設施,避免民眾誤用(關)進出。

四、戶外場地僅開放操場、網球場及羽球場等(網球場、羽球







場限單打);籃球場、棒球場及排球場等團體運動設施、 游泳池及戶外個人運動設備(單槓、健身器材等)仍暫停 開放。配合校園場地解封,僅開放鄰近戶外操場之廁所1間 供運動民眾使用,校園飲水機全面暫停使用,減少民眾接 觸感染風險; 另民眾進入校園應全程佩戴口罩, 有發燒症 狀或身體不適之民眾,禁止進入。

五、為維護民眾權益,請即刻將相關訊息於學校網站及門首公 告周知,並向社區居民積極說明溝通,防疫期間請學校加 強環境清潔消毒及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
六、學校場地及委外營運場館開放範圍將隨時因應疫情發展、 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作滾動式調整,相關防 疫資訊請參考本局網站首頁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 專區」(網址:https://www.doe.gov. taipei/) •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: 電2021/08/10文

